

HJ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561—2010

危险废物（含医疗废物）焚烧处置设施 性能测试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of performance testing for facilities of hazardous
waste (including medical waste) incineration

2010-02-22 发布

2010-06-0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0年 第24号

为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，规范危险废物（含医疗废物）焚烧处置设施的性能测试行为，现批准《危险废物（含医疗废物）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》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于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危险废物（含医疗废物）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（HJ 561—2010）。

该标准自2010年6月1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（bz.mep.gov.cn）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0年2月22日

目 次

前 言	iv
1 适用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性能测试的内容	2
5 性能测试的程序	3
6 性能测试的技术要求	3
7 性能测试报告的编制	8
8 性能测试的质量保证	9